

**成都市青羊区中医医院
康河院区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备运
维管理项目**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

成都市青羊区中医医院拟对成都市青羊区中医医院康河院区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备运维管理项目采用比选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比选申请人参加比选活动。

一、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 比选申请人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环保运维、在线监测设备运维或相关业务；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具备相应从业资格。

- (八) 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二、报价方式及定标原则

(一) 服务期限：2026 年 10 月至 2027 年 3 月（半年），具体以比选人要求及合同约定为准。

(二) 按附件报价函方式填报，比选申请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自主报价，所报价格为总价包干价格（含人工费、药剂费、配件费、差旅费、检测费、税费等全部费用），不得高于预算控制价 85000.00 元（其中验收服务最高限价 42000 元，运维服务最高限价 43000 元）。比选人对满足参选要求的比选申请人进行综合评选（综合考虑报价、

服务方案、服务能力、类似业绩等因素)，从中择优选定 1 家中选人。若报价明显低于市场合理成本，比选人有权要求比选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无法合理说明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三、比选申请文件组成

- 1.报价函、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1）；
- 2.公司营业执照及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名单查询截图、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书面声明、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资格证明，并加盖公章；
- 3.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至少 1 项（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
- 4.在线监测设备运维管理服务方案；5.比选人认为可以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 1.接收时间：2026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
- 2.所有资料请加盖电子公章（或盖鲜章后扫描），

电子文件递交地址：173545420@qq.com（邮件主题命名格式：XX 公司+采购项目名称），同时将密封纸质文件递交至成都市青羊区中医医院（青羊区乐平一路 6 号）后勤科

- 3.联系方式：028-69282262

附件 1：格式

一、报价函

成都市青羊区中医医院：

我公司承诺，所报价格为含人工费、药剂费、配件费、差旅费、检测费、税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总价包干），不高于预算控制价，且不高于我公司向其他单位提供同类服务的最低价格；中选后按比选人要求提供在线监测设备验收及运维管理服务。

报价表

序号	项目	规格/要求	报价内容	金额（元）	备注
1	验收服务	设备调试、联网、验收及备案	分项报价		报价为总价包干, 包含人工费、药剂费、配件费、差旅费、检测费、税费等全部费用。
2	运维服务	巡检、校准、比对、试剂/配件、远程监控、应急响应	分项报价		
3	项目总报价(含税)	包含以上所有费用	总价		不得高于预算控制价 85000 元（验收最高限价 42000 元，运维最高限价 43000 元）。

备注：以上为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备运维管理项目报价清单，报价为总价包干，包含人工费、药剂费、配件费、差旅费、检测费、税费等全部费用；本项目在线检测室用水、用电由比选人承担，报价无需包含水、电相关费用。

如产生本清单外服务需求，我公司承诺均按照不高于本报价单价

的市场价格提供。

注：具体品目、规格型号及数量以比选人要求为准。

比选申请人：（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二、承诺函

成都市青羊区中医医院：

我公司承诺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不属于联合体参与。

比选申请人：（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三、售后服务能力承诺函

售后服务能力承诺函

成都市青羊区中医医院：

1.我公司承诺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场处理、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48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提供备用设备或委托第三方进行手工检测，确保监测数据不中断。

2.我公司严格按照 HJ 355-2019《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CODCr、NH3-N 等) 运行技术规范》执行日常运维，按规范周期完成巡检、校准、比对，建立一机一档、运行台账、校准报告及异常数据记录。

3.我公司承诺完成在线监测设备的调试、联网、验收工作，整理全套验收资料并协助比选人完成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服务期内因运维不当导致数据超标、上报异常或设备损坏的，由我公司承担相应责任及损失。

比选申请人：（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